

#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6年5月9日(第1848期)  
《永康日报》

**(2026)浙0784破52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宇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6年4月24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宇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宇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6月15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宇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宇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6月15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6年7月8日上午9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40分至9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7楼(A01

室、A03室),邮编:321300,联系人:李群杰、陈如意,联系电话:13588602504、15024587986。

**(2026)浙0784破55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聚源进出口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6年4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聚源进出口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聚源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6月15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聚源进出口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聚源进出口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6月15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6年7月6日上午10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50分至10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7楼(A01室、A03室),邮编:321300,联系人:李群杰、陈如意,联系电话:13588602504、15024587986。

**(2026)浙0784破56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昌烨工贸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6年4月29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昌烨工贸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浙江三星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昌烨工贸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6月15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昌烨工贸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昌烨工贸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6月15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6年7月6日上午9时30分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9时20分至9时30分,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浙江省永康市总部中心金州大厦27楼(A01室、A03室),邮编:321300,联系人:李群杰、陈如意,联系电话:13588602504、15024587986。

**(2026)浙0784破57号**

本院根据申请人永康市拓能贸易有限公司清算组的申请,于2026年4月30日裁定受理了永康市拓能贸易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已指定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管理人。本案适用快速审理方式。永康市拓能贸易有限公司的债权人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至2026年6月15日止,向管理人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有无财产担保及是否属于连带债权,并提供相关证据材料。逾期申报者,可以在破产财产最后分配前补充申报,但对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永康市拓能贸易有限公司的债务人或者财产持有人应尽快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永康市拓能贸易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股东、高管及财务负责人应在2026年6月15日前向管理人提交述职报告,提交财产状况说明、债务清册、债权清册、有关财务会计报告以及职工工资的支付和社会保险费用的缴纳情况,并交付占有和管理的财产、印章和账簿、文书等资料。未在期限内履行上述义务的,将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本院定于2026年7月6日上午9时在永康市人民法院第6法庭(地址:浙江省永康市华溪北路90号东门审判楼四楼)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入场时间为8时50分至9时,各债权人准时参加,破产信息将在浙江法院网上公布,各债权人及时查看。出席会议的债权人系企业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债权申报地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东城街道望春西路26号(永康五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邮编:321300,联系人:李超荣,联系电话:15058656086。

## 采购公告

城西物流中心新建农贸市场需要采购铝合金门窗约2500平方米,有意向商家请到现场看设计方案报价,本司择优采购。报价截止时间:5月30日。地址:永康市西城街道花城中路99号。联系人:方女士,联系电话:15058509960。永康市五通物流有限公司,2026年5月9日

##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厂房出租**  
城西梅陇路,独立门户,厂房3300平方米(三层),办公楼1630平方米(五层),空地1100平方米,交通便利。联系电话:19564303156, 313156。

**金华国道边高速路口,一楼厂房1000平方米,价格面议。联系电话:13506790318, 377361。**

**店面出租**  
永康步行街二楼朝南店面出租。联系电话:13506790318, 377361。

**十里牌厂房出租**  
东永二线旁,十里牌加油站对面2500平方米厂房出租。交通便利,水电齐全。联系电话:13906794812, 518085。

**现金收购二手车**  
电话:15024560817, 240817。

## 信息我们提供 机会请你把握

传媒集团广告运营部  
地址:广电路168号  
15888909099(757577)  
87138766 87332168



# 保护环境爱家园 健康生活每一天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